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6-007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237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4年经审计总收入217,185.5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万

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8)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5,961.69万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2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3 人次、纪律处分 12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罗楠，2012 年 5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加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5 年 1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小哲，2018 年 7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0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2023 年 2 月加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5 年 12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张正峰，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以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罗楠、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小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正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确定。上期审计费用为：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2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70 万元。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决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有关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中审众环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